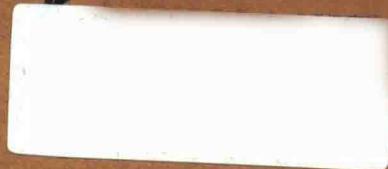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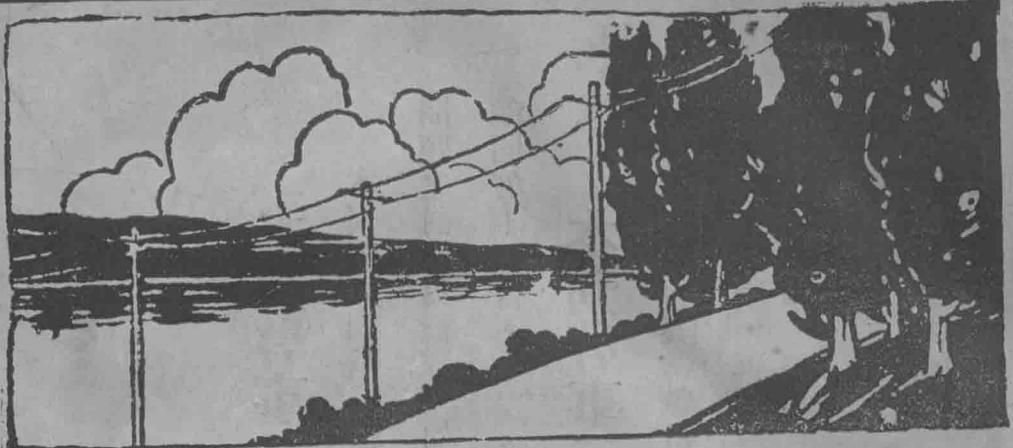
一九三七年

中華設
半月刊

第二卷 第五



中華郵政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山東省建設月刊

第卷二 第四期 合刊

民國五十二年春季

山東省建設月刊

報告專號

民國六十二年三月一日版出

東山省政府建設廳編印

山東省建設廳建設半月刊規程

第一條 本刊定名為山東省建設半月刊。
第二條 本刊專發表關於本省建設實業進行狀況及
 關於建設實業事項學理之研討。

第三條 本刊內容約分左列各項：

1. 插圖 凡影片及關於建設工程之圖像等

2. 論著 與建設實業事項有關係之論著譯述等屬之。

3. 法規 關於中央法規及本省建設行政之法規章則條例等屬之。

4. 計劃 關於本廳及所屬各機關之建設實業實施計劃等屬之。

5. 報告 凡關於建設實業上之行政、測勘、調查、實施經過、工程驗收等報告屬之。

6. 專載 凡關於建設上之重要貢獻等屬之。

7. 公文 本廳行政上之各項命令公牘等屬之。

8. 提案 凡關於本廳及所屬各機關之建設實業事項提議案及預算案等屬之。

9. 統計 凡關於本廳建設實業事項之統計圖表等屬之。

10. 記事 本廳大事記屬之。

11. 錄本 關於本廳及所屬各委員會會議記錄等屬之。

本刊稿件除由本廳及所屬各機關各職員担任撰述外，海內宏達有以關於建設實業事項之著作見患者，均所歡迎。

第四條

第五條 本刊採用稿件，遇必要得酌為修改刪訂。來稿凡經本刊採登者，得贈本刊一份，以酬盛意。

第六條 本刊除與省內外建設機關交換外，凡有訂購本刊者，須照本刊價目表先期付價，以便郵寄。

第七條 本規程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改之。

第八條 本規程自發刊之日起施行。

○山東建設半月刊 第二卷 第四五期

民國二十六年三月一日出版

編輯者 山東省政府建設廳編輯股

發行者 山東省政府建設廳編輯股

地 址：濟南五三美術印刷社

電 話：二〇五七號

價目表

		訂購		辦法		冊數		價目		郵費	
		零售	一冊	半冊	一冊	二角	二角	國內	國外	八分	二元
全年	全 年	十二	一 冊	二 十	半 年	二 角	四 角	免	免	八 分	二 元
四册	四 册	二十	一 冊	四 元	四册	二 角	八 角	免	免	二 角	一 元

郵票訂購十足代價惟以一角或五分者為限

本刊啓事一

本刊第六期亟待續編，材料自應早為徵集，凡關於物質建設之專門著述，及建設問題之討論與批評，如蒙投稿，均所歡迎。尙望不吝珠璣，多多惠寄，藉光篇幅，以餉同好！謹啓。

本刊啓事二

本刊積稿異常豐富，惟以限于篇幅，未能盡量登載，愧歉無似。所遺鴻篇鉅製，俟第六期出版，再行選尤揭載，諸希原諒！謹啓。

總理遺像



總理遺囑

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其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積四十年之經驗深知欲達到此目的必須喚起民衆及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

現在革命尚未成功凡我同志務須依照余所著建國方略建國大綱三民主義及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繼續努力以求貫澈最近主張開國民會議及廢除不平等條約尤須於最短期間促其實現是所至屬



山東省政主席肖像
韓復榘



長廳廳政民政府省東山
員委會員委施實役服工徵省東山兼
像 肖 春 樹 李



長廳廳政財府政省東山
員委會員委施實役服工徵省東山兼
像 肖 榮 向 王



長廳廳育教府政省東山
員委會員委施實役服工徵省東山兼
像 肖 源 思 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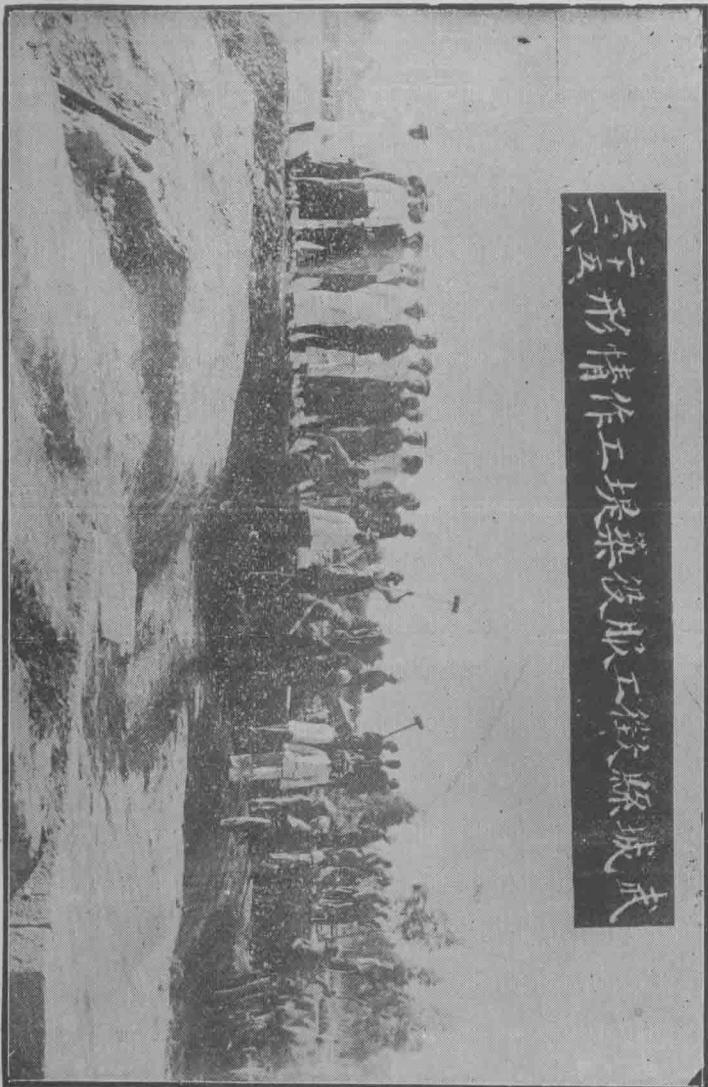


長書秘府政省東山
員委會員委施實役服工徵省東山兼
像 肖 堂 紹 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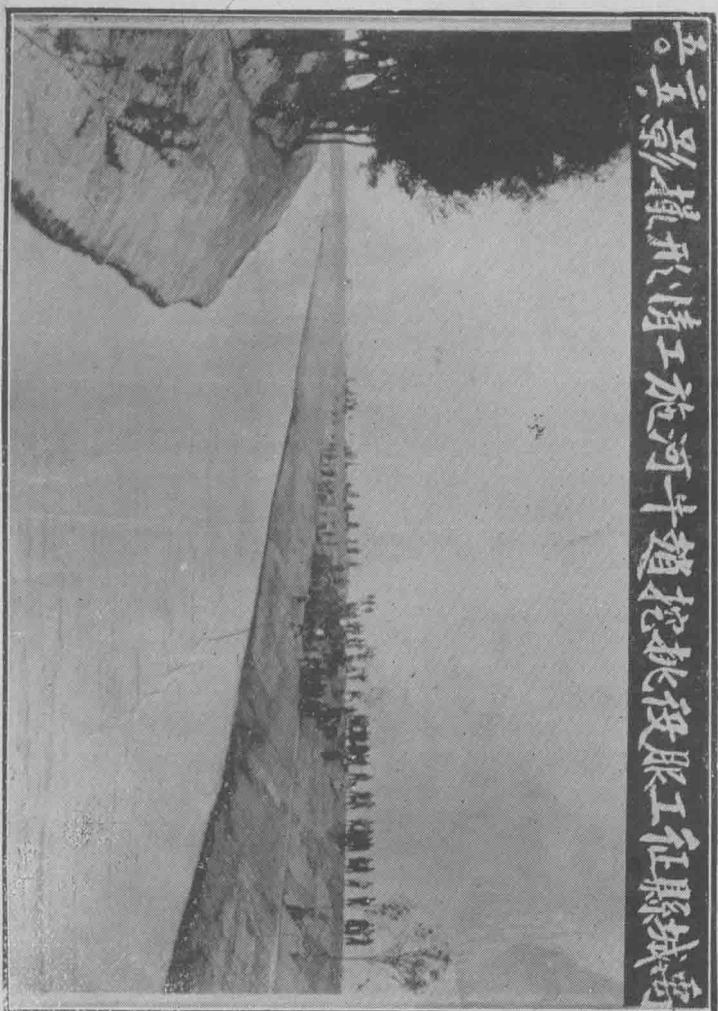


長廳廳設建政省東山
長員委會員委施實役服工徵省東山兼
像 肖 烈 鴻 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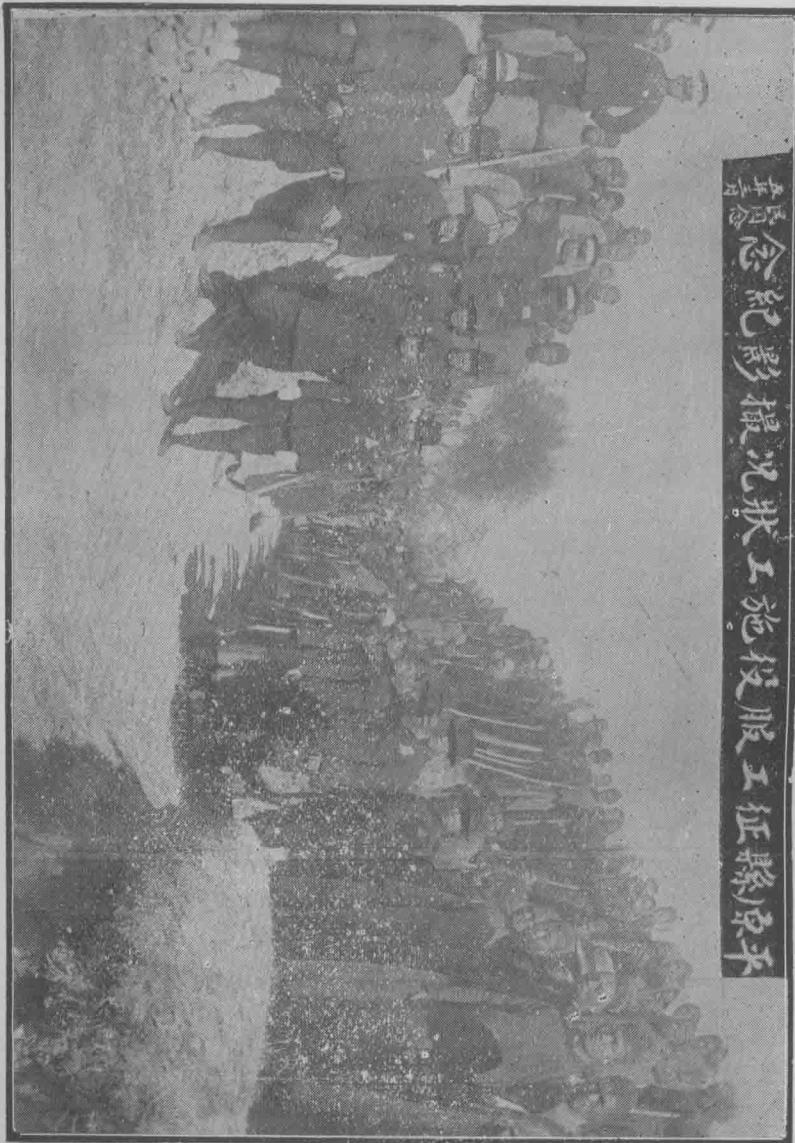
城縣從後工役服裝業發工場作情形六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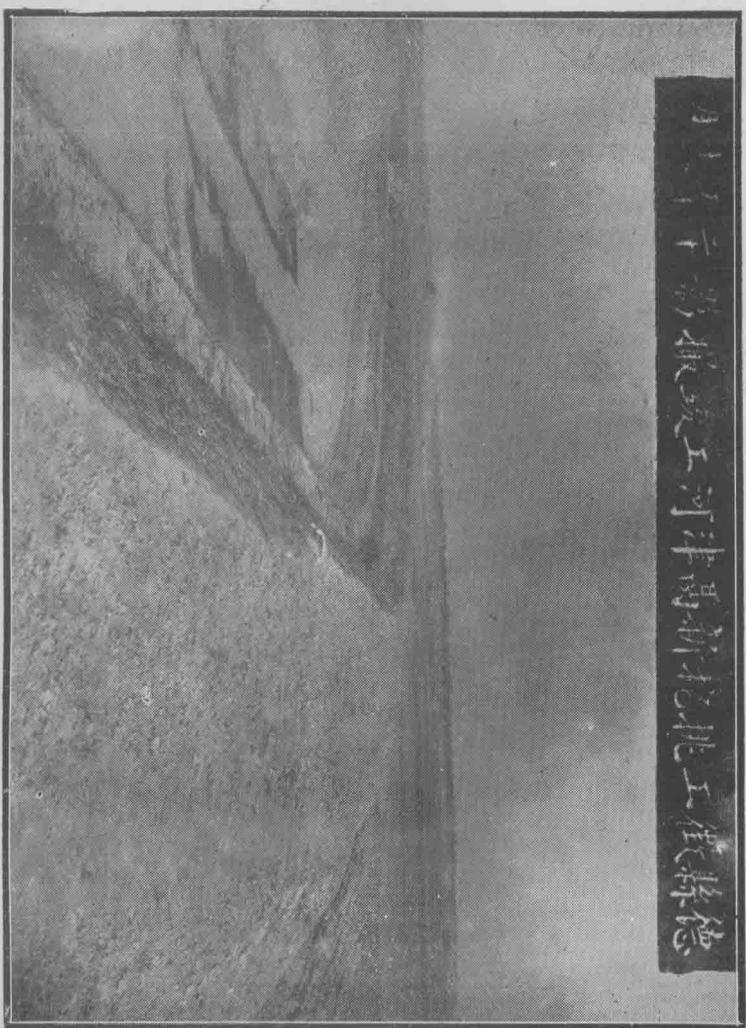
五、立影攝於清江施河牛趙挖挑役服工征縣城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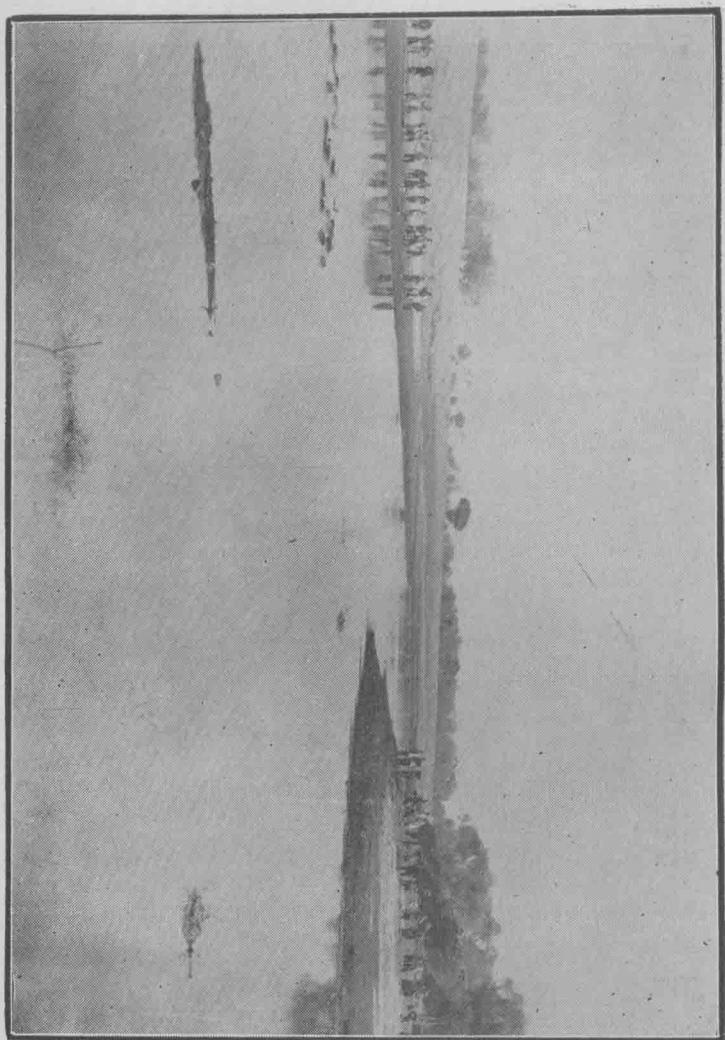
平東縣征工役施設狀況攝影紀念



德縣新津河工程局



段一之工開岸堤河駁修培工征縣河南



月
年
情
開
堤
河
防
培
修
工
事

